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喀什地区财政局文件

喀地财社〔2022〕103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财政城乡居民 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各县、市财政局：

为提高预算完整性，加快支出进度，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社〔2022〕190 号）精神，现提前下达你县市 2023 年自治区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详见附件 1），并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此次通过一般公共预算下达的转移支付补助资金，转移

支付收入科目请列“11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转移性支出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科目请列“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支出科目请列“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请列“510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请列“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二、此次提前下达你县市 2023 年自治区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预算指标，专项用于补助 2023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人员补贴和待遇发放，保障参保对象各项权益。待 2023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拨付使用。

三、按照中央和自治区直达资金要求，上述资金属自治区直达资金，直达资金标识为“01 自治区直达资金”，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请在收到文件后及时将资金分配至单位。

四、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请按照《关于印发〈自治区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8〕21 号）相关要求，对照自治区财政提前下达 2023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认真做好项目绩效管理，按时做好绩效监控，每年 10 月 15 日前，由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将项目绩效自评报告汇总上报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并报地区财政局备案。项目绩效目标作为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的依据，请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

照区域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自治区和地区将加强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的考核，考核结果与下年度补助资金安排挂钩。

五、请你县市加强对自治区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的使用管理，确保补助资金及时下拨，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严格按照《自治区财政资金使用跟踪反馈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6〕113号）规定，及时报送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反馈单。

- 附件：1.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分配表
2.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3.自治区财政资金使用跟踪反馈表



抄送：地委委员、行署常务副专员乔向华，行署副专员唐晓冰，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审计局。

喀什地区财政局办公室

2022年12月31日印发

附件1:

提前下达2023年自治区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分配表

		喀地财社〔2022〕103号		新财社〔2022〕190号		单位: 万元
序号	县市	缴费补助资金部分(按每人每年50元标准补助)	基础养老金补助资金部分(按每人每月62元标准补助)	2023年自治区财政补助预算资金合计	2021年结算资金(万元)	本次实际下达资金(万元)
#	喀什地区	9190	23020	32210	2477	29733
1	喀什市	1047	2510	3557	32	3525
2	莎车县	1917	4471	6388	294	6094
3	疏勒县	785	2011	2796	306	2490
4	疏附县	594	1596	2190	177	2013
5	叶城县	1204	2627	3831	117	3714
6	伽师县	908	2687	3595	477	3118
7	巴楚县	795	2006	2801	750	2051
8	麦盖提县	498	1330	1828	153	1675
9	泽普县	426	1098	1524	38	1486
10	英吉沙县	578	1301	1879	17	1862
11	岳普湖县	349	1174	1523	123	1400
12	塔什库尔干县	89	209	298	-7	305

附件2

提前下达2023年自治区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 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自治区主管部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地区财政部门	喀什地区财政局	地区主管部门	喀什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29733	
	其中: 自治区资金		29733	
	地方资金		0	
年度总目标	落实国家及自治区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制度要求, 确保城乡参保缴费居民能够及时足额享受缴费补贴, 到龄符合待遇领取人员能够及时足额领取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 保障老年参保居民的基本生活, 实现“老有所养”, 不断提高城乡参保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基础养老金发放次数	12次
			质量指标	缴费人员享受政府补贴比率(正常缴费)
		符合待遇享受条件人员享受待遇率		100%
		时效指标	在规定时限内拨付补助资金及时性	100%
			个人账户缴费补贴及时到账率	100%
			基础养老金发放到位率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指标效益	保障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城乡参保居民满意度	≥95%

附件2

提前下达2023年自治区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 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自治区主管部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地区财政部门	喀什地区财政局	地区主管部门	喀什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县市财政部门	喀什市财政局	县市主管部门	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3525	
	其中: 自治区资金		3525	
	地方资金		0	
年度总目标	落实国家及自治区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制度要求, 确保城乡参保缴费居民能够及时足额享受缴费补贴, 到龄符合待遇领取人员能够及时足额领取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 保障老年参保居民的基本生活, 实现“老有所养”, 不断提高城乡参保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基础养老金发放次数	12次
			质量指标	缴费人员享受政府补贴比率(正常缴费)
		符合待遇享受条件人员享受待遇率		100%
		时效指标	在规定时限内拨付补助资金及时性	100%
			个人账户缴费补贴及时到账率	100%
		基础养老金发放到位率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指标效益	保障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城乡参保居民满意度	≥95%

附件2

提前下达2023年自治区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 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自治区主管部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地区财政部门	喀什地区财政局	地区主管部门	喀什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县市财政部门	疏附县财政局	县市主管部门	疏附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2013	
	其中: 自治区资金		2013	
	地方资金		0	
年度总目标	落实国家及自治区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制度要求, 确保城乡参保缴费居民能够及时足额享受缴费补贴, 到龄符合待遇领取人员能够及时足额领取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 保障老年参保居民的基本生活, 实现“老有所养”, 不断提高城乡参保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基础养老金发放次数	12次
			质量指标	缴费人员享受政府补贴比率(正常缴费)
		符合待遇享受条件人员享受待遇率		100%
		时效指标	在规定时限内拨付补助资金及时性	100%
			个人账户缴费补贴及时到账率	100%
		基础养老金发放到位率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指标效益	保障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城乡参保居民满意度	≥95%

附件2

提前下达2023年自治区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 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自治区主管部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地区财政部门	喀什地区财政局	地区主管部门	喀什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县市财政部门	疏勒县财政局	县市主管部门	疏勒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2490	
	其中: 自治区资金		2490	
	地方资金		0	
年度总目标	落实国家及自治区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制度要求, 确保城乡参保缴费居民能够及时足额享受缴费补贴, 到龄符合待遇领取人员能够及时足额领取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 保障老年参保居民的基本生活, 实现“老有所养”, 不断提高城乡参保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基础养老金发放次数	12次
			质量指标	缴费人员享受政府补贴比率(正常缴费)
		符合待遇享受条件人员享受待遇率		100%
		时效指标	在规定时限内拨付补助资金及时性	100%
			个人账户缴费补贴及时到账率	100%
		基础养老金发放到位率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指标效益	保障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城乡参保居民满意度	≥95%

附件2

提前下达2023年自治区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 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自治区主管部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地区财政部门	喀什地区财政局	地区主管部门	喀什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县市财政部门	英吉沙县财政局	县市主管部门	英吉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1862	
	其中: 自治区资金		1862	
	地方资金		0	
年度总目标	落实国家及自治区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制度要求, 确保城乡参保缴费居民能够及时足额享受缴费补贴, 到龄符合待遇领取人员能够及时足额领取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 保障老年参保居民的基本生活, 实现“老有所养”, 不断提高城乡参保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基础养老金发放次数	12次
			质量指标	缴费人员享受政府补贴比率(正常缴费)
		符合待遇享受条件人员享受待遇率		100%
		时效指标	在规定时限内拨付补助资金及时性	100%
			个人账户缴费补贴及时到账率	100%
		基础养老金发放到位率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指标效益	保障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城乡参保居民满意度	≥95%

附件2

提前下达2023年自治区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 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自治区主管部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地区财政部门	喀什地区财政局	地区主管部门	喀什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县市财政部门	泽普县财政局	县市主管部门	泽普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1486	
	其中: 自治区资金		1486	
	地方资金		0	
年度总目标	落实国家及自治区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制度要求, 确保城乡参保缴费居民能够及时足额享受缴费补贴, 到龄符合待遇领取人员能够及时足额领取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 保障老年参保居民的基本生活, 实现“老有所养”, 不断提高城乡参保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基础养老金发放次数	12次
			质量指标	缴费人员享受政府补贴比率(正常缴费)
		符合待遇享受条件人员享受待遇率		100%
		时效指标	在规定时限内拨付补助资金及时性	100%
			个人账户缴费补贴及时到账率	100%
		基础养老金发放到位率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指标效益	保障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城乡参保居民满意度	≥95%

附件2

提前下达2023年自治区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 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自治区主管部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地区财政部门	喀什地区财政局	地区主管部门	喀什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县市财政部门	莎车县财政局	县市主管部门	莎车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6094	
	其中: 自治区资金		6094	
	地方资金		0	
年度总目标	落实国家及自治区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制度要求, 确保城乡参保缴费居民能够及时足额享受缴费补贴, 到龄符合待遇领取人员能够及时足额领取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 保障老年参保居民的基本生活, 实现“老有所养”, 不断提高城乡参保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基础养老金发放次数	12次
			质量指标	缴费人员享受政府补贴比率(正常缴费)
		符合待遇享受条件人员享受待遇率		100%
		时效指标	在规定时限内拨付补助资金及时性	100%
			个人账户缴费补贴及时到账率	100%
		基础养老金发放到位率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指标效益	保障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城乡参保居民满意度	≥95%

附件2

提前下达2023年自治区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 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自治区主管部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地区财政部门	喀什地区财政局	地区主管部门	喀什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县市财政部门	叶城县财政局	县市主管部门	叶城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3714	
	其中: 自治区资金		3714	
	地方资金		0	
年度总目标	落实国家及自治区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制度要求, 确保城乡参保缴费居民能够及时足额享受缴费补贴, 到龄符合待遇领取人员能够及时足额领取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 保障老年参保居民的基本生活, 实现“老有所养”, 不断提高城乡参保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基础养老金发放次数	12次
			质量指标	缴费人员享受政府补贴比率(正常缴费)
		符合待遇享受条件人员享受待遇率		100%
		时效指标	在规定时限内拨付补助资金及时性	100%
			个人账户缴费补贴及时到账率	100%
		基础养老金发放到位率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指标效益	保障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城乡参保居民满意度	≥95%

附件2

提前下达2023年自治区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 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自治区主管部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地区财政部门	喀什地区财政局	地区主管部门	喀什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县市财政部门	麦盖提县财政局	县市主管部门	麦盖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1675	
	其中: 自治区资金		1675	
	地方资金		0	
年度总目标	落实国家及自治区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制度要求, 确保城乡参保缴费居民能够及时足额享受缴费补贴, 到龄符合待遇领取人员能够及时足额领取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 保障老年参保居民的基本生活, 实现“老有所养”, 不断提高城乡参保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基础养老金发放次数	12次
			质量指标	缴费人员享受政府补贴比率(正常缴费)
		符合待遇享受条件人员享受待遇率		100%
		时效指标	在规定时限内拨付补助资金及时性	100%
			个人账户缴费补贴及时到账率	100%
		基础养老金发放到位率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指标效益	保障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城乡参保居民满意度	≥95%

附件2

提前下达2023年自治区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 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自治区主管部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地区财政部门	喀什地区财政局	地区主管部门	喀什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县市财政部门	岳普湖县财政局	县市主管部门	岳普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1400	
	其中: 自治区资金		1400	
	地方资金		0	
年度总目标	落实国家及自治区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制度要求, 确保城乡参保缴费居民能够及时足额享受缴费补贴, 到龄符合待遇领取人员能够及时足额领取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 保障老年参保居民的基本生活, 实现“老有所养”, 不断提高城乡参保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基础养老金发放次数	12次
			质量指标	缴费人员享受政府补贴比率(正常缴费)
		符合待遇享受条件人员享受待遇率		100%
		时效指标	在规定时限内拨付补助资金及时性	100%
			个人账户缴费补贴及时到账率	100%
		基础养老金发放到位率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指标效益	保障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城乡参保居民满意度	≥95%

附件2

提前下达2023年自治区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 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自治区主管部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地区财政部门	喀什地区财政局	地区主管部门	喀什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县市财政部门	伽师县财政局	县市主管部门	伽师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3118	
	其中: 自治区资金		3118	
	地方资金		0	
年度总目标	落实国家及自治区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制度要求, 确保城乡参保缴费居民能够及时足额享受缴费补贴, 到龄符合待遇领取人员能够及时足额领取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 保障老年参保居民的基本生活, 实现“老有所养”, 不断提高城乡参保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基础养老金发放次数	12次
			质量指标	缴费人员享受政府补贴比率(正常缴费)
		符合待遇享受条件人员享受待遇率		100%
		时效指标	在规定时限内拨付补助资金及时性	100%
			个人账户缴费补贴及时到账率	100%
		基础养老金发放到位率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指标效益	保障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城乡参保居民满意度	≥95%

附件2

提前下达2023年自治区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 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自治区主管部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地区财政部门	喀什地区财政局	地区主管部门	喀什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县市财政部门	巴楚县财政局	县市主管部门	巴楚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2051	
	其中: 自治区资金		2051	
	地方资金		0	
年度总目标	落实国家及自治区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制度要求, 确保城乡参保缴费居民能够及时足额享受缴费补贴, 到龄符合待遇领取人员能够及时足额领取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 保障老年参保居民的基本生活, 实现“老有所养”, 不断提高城乡参保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基础养老金发放次数	12次
			质量指标	缴费人员享受政府补贴比率(正常缴费)
		符合待遇享受条件人员享受待遇率		100%
		时效指标	在规定时限内拨付补助资金及时性	100%
			个人账户缴费补贴及时到账率	100%
		基础养老金发放到位率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指标效益	保障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城乡参保居民满意度	≥95%

附件2

提前下达2023年自治区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 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自治区主管部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地区财政部门	喀什地区财政局	地区主管部门	喀什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县市财政部门	喀什库尔干塔吉克自治县财政局	县市主管部门	喀什库尔干塔吉克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305	
	其中: 自治区资金		305	
	地方资金		0	
年度总目标	落实国家及自治区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制度要求, 确保城乡参保缴费居民能够及时足额享受缴费补贴, 到龄符合待遇领取人员能够及时足额领取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 保障老年参保居民的基本生活, 实现“老有所养”, 不断提高城乡参保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基础养老金发放次数	12次
			质量指标	缴费人员享受政府补贴比率(正常缴费)
		符合待遇享受条件人员享受待遇率		100%
		时效指标	在规定时限内拨付补助资金及时性	100%
			个人账户缴费补贴及时到账率	100%
		基础养老金发放到位率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指标效益	保障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城乡参保居民满意度	≥95%

附件3:

自治区财政资金使用跟踪反馈表

地、州、市（单位）名称:

单位: 万元

序号	收到的财政专项资金名称	文号	资金金额	实际支出金额	资金支出方向	未支出金额	实际支出进度	未按计划或预算执行要求支出的原因	整改措施及整改时间
合计									
1									
2									
...									

说明: 1、地、州、市（单位）根据实际收到财政专项资金情况自行添加行（勿修改表格格式）。

2、本表统计财政部门下达的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支出情况，资金支出金额以国库集中支付数据为准。

3、请各地、州、市（单位）于每月月末之前，将当月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反馈至自治区财政厅社会保障处。